



税务筹划

?

疑难问答

何其智 / 主编

纳税筹划，又称税务筹划、税收筹划，是指纳税人通过筹资、投资、收入分配、组织形式、经营等事项的事先安排、选择和策划，在合法的前提下，以税收负担最小化为目的的经济活动。本书以问答的方式，对纳税筹划的程序、方法以及实际运作过程等方面的问题进行了通俗易懂、深入浅出的阐释与分析，内容翔实，形式新颖，可操作性强，读者可以有针对性、有目的性地进行阅读和学习。



经济管理出版社

ECONOMY &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税务疑难问答丛书

封面 (CH) 目錄主本圖

販賣名稱：京出一誠主智其同答問稅籌劃各書

2001 土木出

ISBN 978-7-200-0370-8

著者：中一誠、劉學勤、周成基、黃曉明

税务筹划疑难问答

何其智 主编

封底：總發行：人民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崇文區農業胡同3號

郵政編碼：100028 電話：(010)24212003

中華書局

印製地點：北京市崇文區農業胡同3號

版面開印：正印出處

印製地點：北京市崇文區農業胡同3號

印 刷：北京音像出版社

印製地點：北京市崇文區農業胡同3號

尺寸：16开

印製地點：北京市崇文區農業胡同3號

印 刷：北京音像出版社

印製地點：北京市崇文區農業胡同3號

重 量：0.5kg

印製地點：北京市崇文區農業胡同3號

印 刷：北京音像出版社

印製地點：北京市崇文區農業胡同3號

• 稅法研究 • 税务筹划 •

書名：稅法研究（第1卷）

作者：王志剛、張曉東、陳國強、黃國強、朱國強、

出版社：經濟管理出版社

出版日期：2000年1月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税务筹划疑难问答/何其智主编. —北京：经济管理出版社，2008.9

ISBN 978-7-5096-0320-8

I . 税 ... II . 何 ... III . 税收筹划—中国—问答
IV . F812.423-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29766 号

出版发行：经济管理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 8 号中雅大厦 11 层

电话：(010)51915602 邮编：100038

印刷：北京亨利达印刷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组稿编辑：贾晓建

责任编辑：郭丽娟

技术编辑：黄 钰

责任校对：超 凡

880mm×1230mm/32

11.75 印张 333 千字

2008 年 9 月第 1 版

200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8000 册

定价：25.00 元

书号：ISBN 978-7-5096-0320-8/F·310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印装错误，由本社读者服务部

负责调换。联系地址：北京阜外月坛北小街 2 号

电话：(010)68022974 邮编：100836

前 言

税收是国家组织财政收入的主要形式和工具。国家通过税种的设置以及在税目、税率、加成征收或减免税等方面的规定，可以调节社会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促进社会经济的健康发展。国家政权是税收产生和存在的必要条件，而国家政权的存在又依赖于税收的存在。没有税收，国家机器就不可能有效运转。税收业务的具体处理需要国家、企业和其他有关方面共同参与，它们处理税收的具体业务则构成了税务工作。企业从其纳税的角度要处理税务的核算，为了既合法、合规又合理地纳税，则需要对企业税务的各个方面进行筹划；在宏观上对税收业务进行管理；在税务核算、稽核、管理、筹划和代理中存在大量的文件格式与起草以及表格的设计与编制等工作，这就形成了税务文书。

1992年，我国税制进行了较大幅度的改革。为了巩固和完善新税制，近年来，国家根据社会经济的发展变化及新税制运行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陆续对一些税收政策进行了必要的调整。我国会计制度与准则也在不断进行着改革与完善，尤其是2007年实行了新的企业会计准则。

我国整个经济体制改革需要会计和税务的改革奠定基础，因为会计和税务改革的不断深入也体现了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渐完善的过程。会计和税务两个内容本身是紧密相连的，在改革过程中是相互影响和促进的。在企业中，税务制度改革

革后，对涉及税金及有关方面的会计核算内容、程序和方法等都形成影响；反过来，会计制度的改革，对税务制度有关内容的完善也有促进作用。因此，会计处理与核算不是孤立存在的，而是在特定税务制度下而进行。随着税务制度的不断改革与完善，会计处理与核算的内容和方法等也就不断发生着变化。

新会计准则实施与税制进一步改革后，新的学习、理解、掌握与运用这些新行业规范的高潮将会到来。为了指导有关部门、企业、社会中介组织及有关单位正确处理税务中的核算、管理、筹划与文书等工作，我们组织从事税务理论和政策研究的学者及具有实务工作经验的专家编写了这套《税务疑难问答》丛书。

《税务筹划疑难问答》一书介绍了税务筹划的基本程序与方法。本书对从事这方面工作的人员具有一定的指导作用。

本书由审计署何其智主编，具体编写人员有：韩菊芳、张金荣、赵根立、刘文越、杨毅明、郝鸿英、许娜娜、赵丽云、许好锋、李云禾、闫淑敏。

欢迎广大读者对本书提出批评指正。

编 者

2008年7月

目 录

第一章 税务筹划概述疑难问答 / 1

1. 纳税筹划的涵义是什么？具有哪些特点？ / 1
2. 纳税筹划与偷税、避税、节税之间的关系是什么？ / 2
3. 纳税筹划的原则有哪些？ / 5
4. 纳税业务筹划的主体包括哪些人员？ / 8
5. 纳税业务筹划的范围一般有哪些？ / 10
6. 税务筹划有哪些作用？ / 14
7. 纳税业务筹划的条件是什么？ / 17
8. 纳税业务筹划一般有哪些程序？ / 21

第二章 税务筹划技术疑难问答 / 27

1. 纳税业务筹划技术的基本方式有哪些？ / 27
2. 税基式税收筹划举例 / 28
3. 税率式税收筹划举例 / 44
4. 税额式税收筹划举例 / 47
5. 什么是国内纳税业务筹划技术？其基本思路有哪些？ / 51
6. 国外纳税业务筹划技术思路一般有哪些？ / 54

第三章 营业税筹划疑难问答 / 75

1. 营业税纳税业务基本要素是怎样规定的？ / 75
2. 营业税税收筹划的总体思路有哪些？ / 89
3. 举例分析旅游业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90

4. 举例分析纳税人兼营应税劳务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91
5. 举例分析保险业务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92
6. 兼营销售行为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94
7. 混合销售行为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95
8. 举例分析建筑业转包与分包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96
9. 合作建房, 建成后自用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97
10. 举例分析以不动产投资的形式投资到新企业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99
11. 举例分析个人取得专利发明后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101
12. 举例分析自建行为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103
13. 举例分析利用运输合同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105
14. 举例分析利用租赁合同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106
15. 举例分析以预收款方式取得收入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107
16. 营业税税收优惠政策有哪些? / 108

第四章 消费税筹划疑难问答 / 113

1. 消费税业务基本要素是怎样规定的? / 113
2. 消费税筹划的思路一般有哪些? / 131
3. 首饰行业怎样进行消费税税收筹划? / 134
4. 自产自销消费税与委托加工消费税哪个更高? / 136
5. 委托加工收回自己缴税高于代扣代缴的消费税吗? / 137
6. 改变销售包装方式怎样进行税务筹划? / 138
7. 啤酒生产企业如何利用税收临界点进行税收筹划? / 139
8. 连续生产应税消费品如何进行税收筹划? / 140
9. 举例分析正确划清委托方与受托方身份如何进行税收筹划? / 143
10. 企业并购怎样进行消费税税收筹划? / 145
11. 关联企业转移定价怎样进行消费税税收筹划? / 146
12. 举例分析怎样利用包装物进行消费税税收筹划? / 147
13. 举例分析如何利用独立核算的门市部进行税收筹划? / 149
14. 举例分析兼营不同税率应税消费品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150

15. 消费税的税收优惠政策有哪些? / 152

第五章 增值税筹划疑难问答 / 153

1. 增值税纳税业务基本要素是怎样规定的? / 153
2. 如何对纳税人进行筹划? / 161
3. 如何对增值税征税范围进行筹划? / 165
4. 巧妙筹划运费怎样降低税负? / 168
5. 如何利用经营方式进行税收筹划? / 171
6. 进项税额调整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173
7. 利用不同的促销方式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174
8. 怎样对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进行税收筹划? / 176
9. 对购置固定资产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180
10. 销售已使用过的固定资产怎样进行筹划? / 181
11. 废旧物资回收再利用企业怎样进行纳税筹划? / 182
12. 利用延缓怎样进行纳税筹划? / 185
13. 怎样利用混合销售和兼营行为进行税收筹划? / 187
14. 利用办事处的灵活性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191
15. 利用供货单位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192
16. 汽车召回费用可以进行税收筹划吗? / 195
17. 怎样对融资租赁的增值税进行税收筹划? / 196
18. 如何对折扣方式进行税收筹划? / 199
19. 企业以物抵债时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201
20. 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有哪些? / 204

第六章 个人所得税筹划疑难问答 / 213

1. 个人所得税纳税业务基本要素是怎样规定的? / 213
2. 个人所得税税收筹划的总体思路有哪些? / 232
3. 利用个人投资不同企业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233
4. 国有企业职工解除劳动合同取得的补偿金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236
5. 个人在地震中遭受重大损失可以减征个人所得税吗? / 237

6. 一次性奖金怎样发放最合算? / 239
7. 年终销售提成如何进行税收筹划? / 241
8. 下岗再就业有哪些新的税收优惠政策? / 242
9. 劳务报酬所得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245
10. 股息、利息、红利所得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246
11. 稿酬所得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247
12. 怎样对遗产进行税收筹划? / 248
13. 赠与税怎样筹划? / 249
14. 个人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有哪些? / 251

第七章 企业所得税筹划疑难问答 / 255

1. 所得税纳税业务基本要素是怎样规定的? / 255
2. 新企业所得税法对转移定价和资本弱化方式筹划有哪些影响? / 265
3. 新企业所得税法下的税务筹划思路一般有哪些? / 266
4. 有关公益性捐赠有哪些规定? / 270
5. 企业和个人向地震灾区捐赠税收优惠政策如何解读? / 273
6. 对公益性捐赠怎样进行纳税筹划? / 275
7. 新税法下如何对新办企业进行税收筹划? / 278
8. 怎样利用居民企业和非居民企业身份进行税收筹划? / 280
9. 利用折旧年限怎样进行税务筹划? / 281
10. 利用改变存货存放方式怎样进行税务筹划? / 282
11.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及关联企业所得税怎样进行纳税筹划? / 284
12. 对关联企业借款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285
13. 利用装修方案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287
14. 固定资产对外投资的所得税如何处理? / 289
15. 怎样对投资进行税务筹划? / 291
16. 怎样利用汽车抵债的不同会计处理进行税收筹划? / 292
17. 新税法下小型微利企业怎样进行筹划? / 295

18. 新企业所得税法税收优惠政策有哪些? / 298

第八章 其他税种筹划疑难问答 / 305

1. 如何利用卷烟新产品定价进行税收筹划? / 305
2. 房屋租赁中应该怎样税收筹划? / 307
3. 整体购买不动产的契税应该怎样进行筹划? / 309
4. 怎样利用出口方式进行纳税筹划? / 311
5. 利用关税的完税价格进行纳税筹划? / 315
6. 如何理解国际避税筹划? / 317
7. 新政策下如何对土地增值税进行筹划? / 319
8. 怎样利用扣除项目对土地增值税进行税务筹划? / 320
9. 如何对土地增值税增值额进行筹划? / 321
10. 企业的闲置房地产怎样进行税收筹划? / 322
11. 怎样利用核定征收方法延缓纳税? / 324
12. 股票期权方式下如何进行税收筹划? / 325
13. 购房送装修的形式下如何进行税收筹划? / 328
14. 对印花税的筹划需要注意什么? / 330

第九章 筹资、投资与经营中税务筹划疑难问答 / 333

1. 筹集资金的渠道及不同筹资方式对税负有哪些影响? / 333
2. 筹资对企业经营绩效与纳税负担有哪些影响? / 334
3. 如何利用银行贷款进行税务筹划? / 336
4. 如何利用企业之间资金拆借进行税务筹划? / 337
5. 借款购置与租赁固定资产之间如何选择? / 339
6. 租赁税务筹划如何进行? / 342
7. 如何利用售后回租进行税收筹划? / 345
8. 如何利用金融租赁进行税收筹划? / 346
9. 怎样选择并购目标进行税收筹划? / 347
10. 如何选择并购出资方式、融资方式的税收筹划 / 349
11. 如何对集团内部交易行为进行筹划? / 350

12. 对企业间合并租赁如何进行税务筹划? / 353
 13. 怎样对投资规模、投资项目进行筹划? / 354
 14. 对企业经营方式怎样进行筹划选择? / 357
 15. 对出口经营业务如何进行税务筹划? / 360
 16. 产销决策如何进行税收筹划? / 361

第一章 税务筹划概述疑难问答

1. 纳税筹划的涵义是什么？具有哪些特点？

答：纳税筹划，目前还难以找到一个非常权威的、被普遍接受的定义，但其定义至少应表述出以下几层意思：一是纳税筹划必须是合法的，至少是不违反税法的；二是纳税筹划是事先进行的计划；三是纳税筹划的目的应是纳税人税收负担的最小化。综合上述意思，纳税筹划是指纳税人或其代理人在合法合理的前提下，自觉地运用税收、会计、法律、财务等综合知识，采取合法合理或“非违法”的手段，以期降低税收成本，服务于企业价值最大化的经济行为。

纳税筹划与偷税、欠税、骗税、漏税、抗税等税收欺诈行为有着本质的区别。它包括节税筹划、避税筹划、转嫁筹划以及实现涉税零风险。纳税筹划的有效实施，可以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减少企业的涉税风险、降低企业的税收负担、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从而实现企业价值的最大化。

纳税筹划具有以下一些特点：

①合法性。合法性是税务筹划最本质的特点，也是税务筹划区别于逃避税款行为的基本标志。所谓合法性，一方面是指税务筹划不违反国家的税收法规，只能在法律许可的范围内进行；另一方面是指它不但不违法，而且符合国家的立法意图。当存在多种纳税方案可以合法合理地进行选择时，纳税人用自己的聪明才智和专业知识选择低税负方案，这也正是税收政策引导经济、调节纳税人经营行为的重要作

用之一。

②筹划性。筹划性是指事先进行计划、设计、安排。纳税人在进行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经营活动之前往往把税款缴纳作为影响财务成果的一个重要因素来考虑，而纳税行为则是在纳税人应税经营活动发生后才发生的，如企业交易行为发生之后，才承担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的义务。这就在客观上为纳税人提供了纳税前作出事先筹划的可能性。

③目的性。目的性是指纳税人纳税筹划行为的目的是为了减少纳税，取得节税收益。但税务筹划取得利益应着眼于纳税人资本总收益的长期稳定的增长，而不是着眼于个别税种税负的高低。这是因为，在纳税人的经营计划或财务计划中，纳税只是其中一个因素。进行投资、经营决策时，除了考虑税收因素外，还必须考虑其他多种因素，权衡轻重，趋利避害，以达到总体长期的收益最大化。

④专业性。专业性是指税务筹划不仅是一门独立性很强的科学，而且有专门的部门和机构从事这项业务，如会计师事务所的税务筹划部、律师事务所的税务咨询部、专门的税务师事务所等，税务筹划的专门人才也越来越多。

2. 纳税筹划与偷税、避税、节税之间的关系是什么？

答：纳税筹划的目的是使纳税人缴纳尽可能少的税收，减少税款缴纳。通过纳税筹划与偷税、避税、节税的比较，可以更清晰地了解纳税筹划的方法，避免使纳税筹划陷进违法的泥潭。

（1）纳税筹划与偷税的区别

偷税实质上是纳税人有意违反税法的规定，使用欺骗、隐瞒的手段，不缴或减少税款缴纳的违法行为。纳税筹划与偷税有着本质的不同。

①经济行为不同。经济行为上，偷税是对一项实际已发生的应税经济行为全部或部分的否定，而纳税筹划则只是对某项应税经济行为的实现形式和过程在事前进行某种安排，其经济行为符合减轻纳税的

法律规定。

②行为性质不同。行为性质上，偷税是公然违反税法与税法对抗的一种行为。偷税的主要手段表现为纳税人通过有意识地谎报和隐匿有关纳税情况和事实，达到少缴或不缴税款的目的，其行为具有明显的欺诈性质。但有时也会出现纳税人因疏忽和过失即非故意而造成纳税减少的情况，这种情况原来被称为漏税。由于对主观上的故意和非故意难以作出法律上的判断，我国现行税法不再采用这一法律用语。这也就是说尽管纳税人可能并非故意不缴税，但只要后果产生就是法律不允许的或非法的。而纳税筹划则是尊重税法的，它在遵守税法的前提下，利用法律规定，结合纳税人的具体经营来选择最有利的纳税方案，当然它也包括利用税法的缺陷或漏洞进行的减轻税负的活动。纳税筹划行为的性质是合法的，至少它不违反法律的禁止性条款。

③法律后果不同。法律后果上，偷税行为是属于法律上明确禁止的行为，因而一旦被有关征收机关查明属实，纳税人就要为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受到制裁。世界上各个国家的税法对隐瞒纳税事实的偷逃税行为都有处罚规定。而纳税筹划则是通过某种合法的形式来承担尽可能少的税收负担，其经济行为对于法律规定的要求，无论在形式上还是事实上都是吻合的，各国政府对此一般都是默许和保护的。如果纳税筹划比较严重地影响到政府的财政收入，对其所采取的措施，只能是修改与完善有关税法规定，堵塞可能被纳税人利用的漏洞。

④对税法的影响不同。对税法的影响上，偷税是公然违反税法，用虚假的申报减少纳税，因此，偷逃税是纳税人一种藐视税法的行为，偷税成功与否和税法的科学性关系不大。要防止偷税，就要加强征管，严格执法。而纳税筹划的成功则需要纳税者对税法条文的熟悉和税法精神的充分理解，同时又要掌握必要的筹划技术，才能达到省税的目的。如果纳税筹划在一定程度上利用了税法规定的缺陷，则它会从另一个方面促进税法的不断完善和科学。

(2) 纳税筹划与避税的关系

避税 (Tax Avoidance) 是指纳税人利用税法漏洞或者缺陷的钻空取巧，通过对经营及财务活动的精心安排，以期达到纳税负担最小的

经济行为。

1994年成型的我国税法中已有被税务专业界称为反避税条款的内容。由于避税是纳税人在不违法的情况下，利用税法的漏洞和缺陷来减少税收，所以我国对避税并没有规定法律责任，但也还是采取了可以对纳税人进行强制调整，要求纳税人补缴税款的反避税措施。比如，在我国的《增值税暂行条例》、《营业税暂行条例》、《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中都规定了商品或劳务价格明显低于市场价，税务机关有权进行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款计征税款的规定。这些规定都是被税务专业界称为反避税条款的内容。

避税是纳税人利用税法上的漏洞和不成熟之处，打“擦边球”，钻税法的空子，通过对其经济行为的巧妙安排，来谋取不正当的税收利益。而纳税筹划则是遵照国家税法的规定和遵循政府的税收立法意图，在纳税义务确立之前为了省税所做的对投资、经营、财务活动的事先安排。避税尽管在形式上是合法的，但其内容却有悖于税法的立法意图；纳税筹划从形式到内容完全合法，反映了国家税收政策的意图，是税收法律予以保护和鼓励的。

(3) 纳税筹划与节税的关系

节税亦称税收节减，是指以遵循税收法规和政策的要求，以合法方式少缴纳税收的行为。一般是在不违背税法立法精神的前提下，利用税法中固有的起征点、免征额、减税、免税等一系列的优惠政策和税收惩罚等倾斜调控政策，通过对企业筹资、投资及经营等活动的巧妙安排，达到少缴国家税收的目的。这种筹划是纳税筹划的组成部分之一，节税通常与“绿色”、“环保”、“高科技”、“促进就业”等各国政府鼓励的项目、行业、产业等联系在一起。

纳税筹划与节税也不完全相同，逃税和避税也要进行筹划，所以，国际上对纳税筹划的定义一般都只提及减少缴纳税收，而不涉及它是否合法。但是，以遵循税法和其中的反避税条款来进行纳税筹划，已经在实践中和理论上发展了多年，并为大多数国家政府所接受和认可。比如，英国特许注册会计师公会的《纳税筹划》教材就处处强调要遵循税法和反避税法及其政策。纳税筹划在理论研究和实践上几乎等同于

节税。

值得注意的是，我国在实践上是把纳税筹划等同于节税的，并把纳税筹划明确定义为“在遵循税收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当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纳税方案时，为实现最小合理纳税而进行设计和运筹”。

综上所述，偷税、避税、节税和纳税筹划的关系可归纳为以下两条：

第一，从行为过程的内容来看，偷税、避税、节税的区别在于：偷税是通过违法手段将应税行为转变为非纳税行为，从而逃避纳税人自身的应税责任；避税是纳税人对已经发生的“模糊行为”，即介于应税行为和非应税行为之间的，依照现行税法难以作出明确判断的经济行为进行一系列的人为安排，使之被确认为非税行为；节税是通过避免应税行为的发生或事前以轻税行为来替代重税行为，达到减少纳税。纳税筹划的主干内容是节税，但在其筹划过程中比较多地利用了税法缺陷，有避税的成分存在。

第二，从法律处理上来看，对于偷税这种违法行为，法律除了追缴税款和加处罚金外，严重的还要追究刑事责任，包括判处有期徒刑并处罚金；而对于避税，由于其不违法，则一般只是进行强制调整，要求纳税人补缴税款，政府要做的是完善税法，堵塞漏洞；但对于节税，至今还没有国家制定反节税法或反节税条款的，有些国家的税务征收当局甚至还向纳税人宣传节税，因为节税是一种合理的财务行为。由于纳税筹划行为的内容涵盖了避税和节税，故其行为的法律后果也就包括对避税和节税的后果。

3. 纳税筹划的原则有哪些？

答：税收筹划有利于实现企业价值或股东权益最大化，所以许多纳税人都积极进行筹划。但是，如果纳税人无原则地进行纳税筹划，就可能达不到预期的目的。根据纳税筹划的性质和特点，企业进行纳税筹划应当遵循如下原则：

(1) 合法性原则

企业纳税筹划是在不违犯国家税收法律的前提下，纳税人通过对企业经营、投资和理财活动进行调整，以达到减轻企业税负，获取最大经济利益的一种企业管理行为。

纳税筹划之所以有别于偷漏税行为，就在于其是遵守了国家相关税收法规的前提下的合法行为。依法纳税是每个法人、自然人应尽的义务，国家法规不容忍任何单位和个人践踏，各种偷漏税行为是国家法律所不容许的。《税收征管法》规定：“对纳税人偷税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作为纳税主体的企业法人，由于承担的税种较多，纳税税基、地点、时限、税率、纳税主体等各有差异，进行纳税筹划，企业的税负就可能不同，加之我们国家税法还不是很健全，还无法将每项应税事务规定得很死，其中不乏可通过调节业务行为来降低企业纳税的事项。但无论出于何种原因，企业进行纳税筹划的前提就是合法，所有的违法行为都不可能称之为纳税筹划。

企业要进行纳税筹划，首先应遵守国家相关税收法规，这就要求纳税筹划的当事人应熟知国家各项税收法律法规，只有在懂法、守法的基础上，才能有效地进行税收筹划。

(2) 事前筹划原则

纳税筹划必须做到与现行的税收政策法令不冲突。由于国家税法制定在先，而税收法律行为在后，在经济活动中，企业的经济行为在先，向国家缴纳税收在后，这就为我们的筹划创造了有利的条件。我们可以根据已知的税收法律规定，调整自身的经济事务，选择最佳的纳税方案，争取最大的经济利益。如果没有事先筹划好，经济业务发生，应税收入已经确定，则纳税筹划就失去意义。

国家与纳税人之间围绕着征纳税所产生的利益关系，其实质是由税法所调整的征纳双方的税收法律关系。税法是引起税收法律关系的前提条件，是征纳双方都必须遵守的行为规范，但是，税法本身并不能产生具体的税收法律关系。税收法律关系的产生、变更、消灭必须